

青岛市平度市“幸福蓼兰”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项目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二))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平度市蓼兰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青岛恒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2025 年 07 月 31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	1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0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5-07-31 23:40:48		
项目名称:	青岛市平度市“幸福蓼兰”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项目		
工程地点:	蓼兰镇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出资比例:	100%
招标工程类型:	农业工程-非营利性其他 农业工程-施工	工程类别:	其他
本项目总投资额:	39900000 元	工程造价:	36578524.77 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1
计划文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平度市蓼兰镇人民政府		
建设单位联系人:	窦华杰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19963877217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平度市蓼兰镇人民政府	招标单位地址:	
招标单位联系人:	窦华杰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19963877217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恒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吴珊珊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15853229489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房地产产权人: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监督部门:	平度市农业农村局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532-89639182
监督部门地址:	平度市北京路 379 号 4 号楼 B 区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青岛市平度市“幸福蓼兰”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项目共分 14 个标段。			
(二) 招标内容: 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招标文件等有关工程资料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设备、货物的采购和安装。			
(三)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十四个标段, 投标人可兼投但不得兼中, 即投标人可同时参与本项目十四个标段的投标, 但最多只能中标其中一个标段。本项目按照标段顺序评标, 若投标人为前一标段中标候选人第一名, 不再参与剩余标段评标。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智能化菌菇大棚建设项目	0 米	新建菌菇种植大棚 25 座, 菌棒二次培养棚 1 座, 配套 315KVA 变配电设施、水泵等。	3017046.54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	0 米	对后于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4104659.32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0 米	对前于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3394085.77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	0 米	对庄头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740021.47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四)	0 米	对后张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1417333.78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五)	0 米	对前张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1858827.59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	0 米	对三十里堡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	4226709.41

升项目（一）		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0 米	对滑溪头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648315.14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	0 米	对冯戈庄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3491283.16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	0 米	对西杜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858218.07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0 米	对南张家丘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065917.96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	0 米	对蒲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3398502.07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四）	0 米	对西马丘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201601.65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自来水改造项目	0 米	对推进区前于家村、后张家村、蒲家村、三十里堡村、滑溪头村实施自来水改造工程。	1156002.84

二、第一标段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本项目投标。

本标段分包给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投标总价的 45%以上，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

三、第二-十四标段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

本标段分包给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投标总价的 45%以上，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

四、第一标段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为投标单位正式人员，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投标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五、第二-十四标段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为投标单位正式人员，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投标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全部标段）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13家（含13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13家时，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13家（第13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八、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九、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13家（含13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13家时，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13家（第13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十、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十一、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第一标段 1.1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1.2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1.3 同类工程界定：上3年度单项合同额或投资额300万元及以上的建筑工程。			
2、二-十三标段 2.1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2.2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2.3 第二、七标段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4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园林绿化项目除外）。 第三、四、八、九、十二标段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园林绿化项目除外）。 第六、十一、十三标段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2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园林绿化项目除外）。 第五、十标段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1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园林绿化项目除外）。			
3、第十四标段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3.2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3 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供水工程。			
十二、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十三、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十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平度市北京路379号市民服务中心三楼 【B308（远程异地）】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08-21 09:30:00

十五、其他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异议受理联系人：窦华杰，联系电话：19963877217，邮箱：/，传真：，地址：平度市蓼兰镇胜利路8号
3.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或异议提出人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可向平度市农业农村局（0532-89639182）投诉；投诉事项未提出异议的，将不予受理。投诉应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4.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平度市蓼兰镇人民政府
		地址	
		联系人	窦华杰
		电话	1996387721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青岛恒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东阁街道办事处福州路 82 号 2 号楼 1205 室
		联系人	吴珊珊
		电话	15853229489
1.1.4	项目名称		青岛市平度市“幸福蓼兰”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项目
1.1.5	建设地点		蓼兰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招标文件等有关工程资料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设备、货物的采购和安装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其他补充内容 投标人可依据企业自身情况另报施工工期,但不得比招标计划工期长,低于招标计划工期的应符合青岛市有关工期的规定;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目标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0.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2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图纸、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图纸,请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青岛市平度市“幸福蓼兰”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项目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_EFKW3k5syO7s93tMMVEew 提取码:n8xd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

		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 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90 天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1)投标人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2)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4)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营业执照,以下均简称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5)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

		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6）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服务公开>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指南”。（7）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截取。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修改为：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7.5	装订的其他要求	修改为： 本项目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修改为：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修改为： 递交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 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 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工具栏上的“签章” 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 按钮， 系统自动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 上传成功后， 系统出具上传凭证， 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成功，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投 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修改为：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招标公告页面。
5.2	开标程序	修改为： 本项目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

		标：（1）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2）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 1 个小时内完成网上签到（注：未在线签到的视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3）宣布开标纪律；（4）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5）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6）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如有）；（7）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注：须为上传投标文件时的同一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申请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8）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当众开标，在线唱标；（9）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限定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需要回避）；（10）开标结束。
5.4	开标补救措施	增加：5.4.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4.2 项、第 5.4.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采取以下补救措施：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发布中止开标的通知，另行确定开标时间。5.4.2 开标前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持。5.4.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9 人（包括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的总人数）其中招标人代表 3 人，评标专家 6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3	评标及补救措施	增加：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 岛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电 子 服 务 系 统（http://ggzy.qingdao.gov.cn）公示期限：3 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7.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个

	标人		
7.3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书面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网站公告形式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
7.5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采用担保公司保函时的有关要求：/。采用保险时的有关要求：/。
8.5.1	监督部门	名称	平度市农业农村局
		电话	0532-89639182
		地址	平度市北京路 379 号 4 号楼 B 区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原条款修改为：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发布，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未及时查看最新信息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10.3	投标文件中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效。		
10.4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及相关附件（人员社保除外）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其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要求，及资格审查打分和商务标打分项中提供的人员。人员社保信息可在商务标目录项“人员社保证明”中上传。）		
10.5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对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投标人使用计算机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加密锁等信息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中，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否决涉及单位投标。		
10.6	电子投标文件自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于该文件首页以电子签章方式同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首页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效力）及于该文件的全部内容。 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0.7	书面形式的定义：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10.8	电子签名：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		

	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0.9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13 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10.11	招标人将在中标公示时，一并公示中标候选人资质和在投标过程中提交的所有业绩。
10.12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招标代理的要求，提供相应数量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10.13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采用，技术标为暗标评审。本项目对投标人编制技术文件无字体、字数、行距、页边距等固定格式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中填写文本后自动生成（可插入图片），但不得出现任何可以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内容（如名称、logo、人员信息等）。
10.14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项目施工负责人。对已担任的，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应在商务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1.以下情形视为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施工负责人：（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鲁政办字〔2014〕122 号）有关要求，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招标，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3.项目负责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职责，建设单位同意更换的，所更换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专职人员，其资格不得低于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资格。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 6 个月内不得在全省范围内参加工程投标，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
10.15	本地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外地入青企业驻青机构主要负责人，原则上不得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参加房屋建筑工程的投标，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兼任项目负责人的，应承诺到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10.16	投标人提供的经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档案馆）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可视为原件。
10.17	投标人中标后，应根据工程规模标准、技术复杂难易程度等合理配置项目管理班子和现场专业人员，保证各岗位人员具备相应管理、技术能力，确保工作成果质量、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10.18	投标人中标后，应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渣土车运输管控和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
10.19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含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

	文件制作工具 2.5 制作要求)制作并上传,未按规定办理导致否决投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0	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暨 2023 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的通知》要求,积极推荐我市企业产品入选省年度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高端软件推广应用指导录,招标时对相关产品纳入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 3 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工程或者销售业绩。	
1021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方式:总价(元)
10.22	招标代理费:	中标人支付,不单独列项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已在招标控制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金额_15560_元。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对招标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
10.23	项目班子最低要求:项目负责人:1 名,详见招标公告,须提供本单位在职社保缴纳证明。除项目经理外其它班子成员投标时不作要求,由承发包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10.24	投标人的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报价、措施费报价等若高于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控制价中所对应的价格,结算时均按照招标控制价中对应的价格进行结算。	
10.25	根据国家关于推广电子证照、数据共享,精简压缩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存在疑问,需进一步核实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和说明,由相关投标人提供合法有效的查询验证方式和途径。凡是能通过电子证照、网络核验、数据共享等方式现场验证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性的,不得仅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有瑕疵为由否决该项投标。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及验证方式、途径的,视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经查实后依法处理。	
10.26	补充条款: 1.招标文件中合同其他主要条款及主要条款中未标明的部分,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2.中标后由中标人自行协调解决外部施工环境和周边关系,保证施工进度。 3、招标文件未附相应格式的,格式自拟。 4、技术标实质性内容为:1、工期目标;2、质量目标;3、质量保修期。除此 之外,其他内容不视为技术标实质性内容。 5、根据住建部(建办市〔2021〕40 号)文件规定,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 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 180 天,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 证书无效。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 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投标时未按以上规定提 交的,投标无效。 6、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保持在线状态,否则,后果自负。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7、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说明和补 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投标文件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不得要求单位通过澄清、说明、补正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9、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开标时由招标代理现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凡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投标单位,投标无效。 10、绿色建材:为落实《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 号)文件要求,建筑全生命周期过程内,政府采购工程选取的建材产品应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的指标要求,未列入《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的应依据《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第三方检测、认证结果采信操作指南》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政府采购工程选取的产品、材料及设备除应当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技术指标外,还应当满足相应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过程,除需满足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外,还需对工程绿色建材使用进行专项管理。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及编制施工组织设	

计时，应充分考虑上述因素。 11、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12、标段顺序

第一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智能化菌菇大棚建设项目，新建菌菇种植大棚25座，菌棒二次培养棚1座，配套315KVA变配电设施、水泵等。 第二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对后于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三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对前于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四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对庄头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五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四），对后张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六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五），对前张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七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对三十里堡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八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对滑溪头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九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三十里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对冯戈庄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围护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十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对西杜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十一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对南张家丘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十二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三），对蒲家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十三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杜家村、丘西村、马丘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四），对西马丘村进行道路、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第十四标段：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自来水改造项目，对推进区前于家村、后张家村、蒲家村、三十里堡村、滑溪头村实施自来水改造工程。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工程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招标公告。
-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不具备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的；
- (10) 不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的；
- (11) 被责令停业的；
- (12) 投标资格被取消的；
- (13) 财产被接管、冻结的；
- (14) 处于破产状态的；
- (15) 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6) 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1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被限制投标的行为。

1.4.3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已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在投标时应主动澄清，并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根据山东省《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6个月内不得在全省范围内参加工程投标，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5 招标人不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专业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等限制性条件。

1.11.2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第三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

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招标文件的异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具体细则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2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详见第三章。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报价。

3.3.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3.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

3.3.4 招标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3.4.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4.2 投标价格为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应包括完成本招标工程的全部工作并考虑风险后的所有费用。

3.4.3 施工部分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应为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的项目，投标人均应填写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投标人不得进行投标总价优惠、让利，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体现在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

3.5 投标有效期

3.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技术部分属于暗标，其中不得出现修改、勘误、任何有关有显露或隐含暴露投标人的资料与可以识别的记号，否则为无效投标。

3.7.3 投标文件的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5 装订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工期目标、质量保修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补救措施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组建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主要技术规范（标准）等相关文件资料，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及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前附表及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及补救措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定标说明：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1.2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7.1.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7.1.4 确定预中标人后，招标人应在招投标管理部门指定媒介上公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6 履约担保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6.2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

约担保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必须对等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7.6.3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且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剩余投标不具备充分竞争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的或所有投标均被否定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6 监督部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商务文件）	1、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的检查 未发现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对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投标人使用计算机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加密锁等信息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中，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否决涉及单位投标。） 2、商务部分格式 商务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资格、投标承诺书、企业章程、分包意向协议书、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状况和管理能力的说明、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其他资料中体现。) 3、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资格、投标承诺书、企业章程、分包意向协议书、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状况和管理能力的说明、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其他资料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文件）	1、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 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

		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2、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 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标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3、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u>2.1.1</u> <u>2.1.3</u>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报价文件）	1、报价唯一，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报价唯一，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2、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3、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相关标书内容在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5、投标报价中因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未按要求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者澄清、说明、补正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投标报价中因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未按要求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者澄清、说明、补正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相关标书内容在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7、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的 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的。(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8、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的。 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的。(相关标书内容在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9、清单报价相似度分析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内容雷同。(相关标书内容在工程量清单（绑
--	--	--

		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10、不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不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11、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2、企业营业执照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名称等基本信息与营业执照一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营业执照中体现。) 3、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主体库选取）。(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 4、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生产许可证中体现。) 5、项目经理资格 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社保信息可在商务标目录项“人员社保证明”中上传。(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经理资格中体现。) 6、投标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并签章。(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承诺书中体现。) 7、企业章程 由企业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章程中体现。)

		8、分包意向协议书 格式自拟，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的无须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分包意向协议书中体现。)	
<u>2.2.1</u>	分值构成 (总分 100.0 分)	商务标:18.0 分;技术标:32.0 分;报价评审:50.0 分;	
<u>2.2.2</u>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 = 投标函文字报价。 投标总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 $C=A2$ 第一步: 确定报价均值 $A1$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leq n \leq 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leq 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leq 8$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leq n \leq 10$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leq n \leq 12$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leq n \leq 1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leq n \leq 1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leq n \leq \infty$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90 %(含) — 110 %(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 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 (含 90%	

		和 110%) 第三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按照第一步计算 A1 的规则,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 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措施费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 $C=A2$ 第一步: 确定报价均值 A1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leq n \leq 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leq 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leq 8$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leq n \leq 10$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leq n \leq 12$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leq n \leq 1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leq n \leq 1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leq n \leq \infty$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 90%(含) — 110%(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 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 (含 90%和 110%) 第三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按照第一步计算 A1 的规则,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 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
--	--	--

		式: $C=A2$ 第一步: 确定报价均值 $A1$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leq n \leq 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leq 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leq 8$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leq n \leq 10$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leq n \leq 12$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leq n \leq 1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leq n \leq 1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leq n \leq \infty$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 90%(含) — 110%(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 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 (含 90%和 110%) 第三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按照第一步计算 $A1$ 的规则,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 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2.2.3	投标报价 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四位小数
2.2.4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打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	4.0	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名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的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企业业绩	9.0	上 3 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已备案的每项加 3 分，满分 9 分。
	获得奖项	3.0	(1) 企业上 5 年度已竣工工程获国家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1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0.5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2) 上 5 年度承建的工程获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5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3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备注：投标人同时获得以上（ 1 ）（ 2 ）两类奖项的可累计计分，但同一类别奖项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
	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状况和管理能力的说明	5.0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状况和施工项目管理能力的内容的描述，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情况酌情打 2-5 分。无相关内容体现不得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状况和管理能力的说明中体现。
商务标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	5.0	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名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的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企业业绩	10.0	上 3 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已备案的每项加 2 分。最高得 10 分。
	获得奖项	3.0	(1) 企业上 5 年度已竣工工程获国家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1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0.5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

			不累计计分。 (2) 上 5 年度承建的工程获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 每项加 0.5 分; 上 3 年度获省级 (含副省级) 安全文明工地奖的, 每项加 0.3 分; 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 不累计计分。 备注: 投标人同时获得以上 (1) (2) 两类奖项的可累计计分, 但同一类别奖项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
	其他资料	0.0	其他资料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其他资料中体现。
技术标 (汇总规则: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0 位, 并且小于等于 ∞ 位, 取去掉 0 个最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4.0	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中体现; 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3.0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3.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	4.0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相关标书内容在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4.0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中体现。

			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2.0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4.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相关标书内容在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2.0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相关标书内容在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	4.0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相关标书内容在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施工措施、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2.0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相关标书内容在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中体现。
报价	投标总报价	3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 %，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 %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措施费报价	1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扣减 0.3 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10.0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 清单参评数量设置:全部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 总分值/清单项目个数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偏差为在 10%以内为每项清单的基本分值，否则为 0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 (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2、本项目资格审查（含资格审查打分）环节结束后，本项目商务、技术、报价详细评审环节均不再进行入围的筛选，即通过各环节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初审）后，无论投标人在该环节详细评审得分情况如何，均可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同类工程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中标通知书或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主办网站的公示信息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直接发包证明材料;

（2）施工合同;

（3）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形成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备注：工程业绩资料中的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文件中的验收日期或备案文件的备案日期为准。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5、招标文件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社保证明包括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

5、工程所获奖项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 中标通知书或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主办网站的公示信息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直接发包证明材料；

(2) 施工合同；

(3) 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形成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安全文明工地类奖项的无需提供）。

(4) 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社会组织）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

6、国家级奖项的有效期为 5 年，省级（副省级）奖项的有效期为 3 年，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上的落款时间为准，起止时间为“前 5 年（或前 3 年）的 1 月 1 日至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7、奖项范围：国家级奖项一般是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与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安装协会）、中国钢结构金奖（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全国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中国建筑业协会）、国家优质工程银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予以认可。

省级奖项一般是指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如山东省建筑工程质量“泰山杯”奖、山东省优质工程、山东省优质安装工程（鲁安杯）、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优良工地、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小区、山东省施工现场综合管理样板工程、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文明工地、山东省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园林绿化示范工程等，省外获得奖项应当相当于同等水平。

副省级奖项一般是指副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副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如“青岛杯”、青岛市标准化示范工地等奖项。

评标流程：

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打分->商务标初审->商务标详审->技术标初审->技术标详审->报价初审->报价详审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1. 总则

1.1 为加强本项目评标工作的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招标文件（包括澄清），制定本办法。

1.2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3 本办法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评标活动。

1.4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1.5 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投标人串连，不得泄露与评标活动有关的一切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任何活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进入评委驻地干扰评标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公正评标，否则，将可能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

2. 资格审查

2.1 投标人必须提供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相关要求的资格审查资料，且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2 投标人有不符合招标公告或前附表所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的；

（2）未提供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

（3）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一致且未提供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

（4）未提供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社保缴纳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已退休仍在合法执业年限内的，应提供退休证书及返聘合同）；

（5）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为准）；

（6）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的。

（7）未提供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同类工程业绩（如有要求）。

（8）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银行电汇回单的；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公证书的；采用保险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的。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电子版保函的。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不是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或者银行保函的公证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本地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外地入青企业驻青机构主要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参加房屋建筑工程的投标，未承诺到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

责的。（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2.3 选定合格投标人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有限数量制，即合格投标人在 13 家（含）以下时，全部参加评标；合格投标人在 13 家（不含）以上时，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资格审查打分”标准对投标人评审打分，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13 家（第 13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2.4 审查结果

2.4.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书面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等。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3.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4. 评审标准

4.1 初步评审标准

4.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2 详细评审标准

4.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2.2 评分标准

4.2.4.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2.4.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2.4.3 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 评标程序

5.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澄清、说明或补正（如果有）；

（5）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及提交评标报告。

5.2 评标准备

5.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5.2.2 熟悉文件资料

5.2.2.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2.2.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5.2.3 暗标编号

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的编制有暗标要求的，电子服务系统将负责编制投标文件暗标编码，并就暗标编码与投标人的对应关系做好暗标记录。暗标编码按随机方式编制。在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完成暗标部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汇总和签字确认后，方可向评标委员会公布暗标记录。暗标记录公布前必须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

5.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5.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办法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5.2.4.2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5.3 初步评审

5.3.1 形式及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报价进行形式评审。

5.3.2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为无效投标。

5.3.3 投标人投标报价以电子服务系统填报的投标价格为准。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5.3.4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并作为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投标无效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5.3.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投

标无效处理。

5.3.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对此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5.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可进入详细评审。

5.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规定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规定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详细评审，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 (2)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 (3) 报价评审和评分；
- (4) 汇总评分结果。

5.4.2 商务部分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和评分，并记录对商务部分的评分结果。

5.4.3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和评分，并记录技术标的评分结果。

5.4.3.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技术标评分项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5.4.3.2 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需要陈述或答辩的内容。陈述或答辩顺序采用随机编号。陈述或答辩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背对背形式。陈述或答辩的内容不得泄露任何投标人的信息，否则陈述或答辩不得分。

5.4.3.3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5.4.3.4 投标人的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暗标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5.4.4 报价部分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对报价进行评审，并记录报价部分的评审结果。

5.4.5 澄清、说明或补正（如果有）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审时，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从电子服务系统中进行澄清。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投标文件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不得要求投标单位通过澄清、说明、补正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4.6 汇总评分结果

5.4.6.1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最终以电子评标系统生成分值的小数点保留情况为准)。

5.4.6.2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商务、技术、报价三部分得分之和。

5.4.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填写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5.4.6.4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5.4.7 其他说明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5.5 推荐中标候选人

5.5.1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详细评审后的3项总分由高到低排出名次,并推荐得分最高的**前3名**依次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2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应依次按照先报价、再商务标、后技术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3项得分都相同时,招标人可确定排序。

5.5.2 编制评标报告

(1) 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2)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3) 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评标委员会即告解散。

6 确定预中标人

招标人应选择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预中标人。当中标候选人并列时,招标人可任选其一作为预中标人。

7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其投标:

(1) 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 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

(3) 技术标中出现可以识别身份信息(如logo、单位名称、人员信息等)标记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电子签章的。

(5) 投标函未填写项目名称或报价（大写、小写均未填写）的。

(6) 投标文件中无《投标承诺书的》。

(7)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经开标现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凡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8)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读取导入的；投标文件加密，开标现场无法解密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9) 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青岛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主体信息库提取的信息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0)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1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1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

(13) 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

(14)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8 违法违规情形：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①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②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③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④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⑤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认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①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②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③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④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⑤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 重新进行招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每个招标项目（或划分标段的项目中每一标段）合格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且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剩余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最终否决所有投标的，招标人需重新组织招标。

10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 本工程施工合同采用 2017 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2.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2.2 工程地点：

2.3 工程承包范围：

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施工质量符合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检验标准的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5. 安全文明施工

5.1 安全文明施工符合青岛市建筑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的要求/创建青岛市建筑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样板工程（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5.1 安全文明施工符合青岛市市政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标准的要求（适用于市政工程）。

5.2 安全文明施工费（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5.2.1 发包人办理安全报监前先将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全额存入承包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专项账户。

5.2.2 承包人在财务管理中对该账户实行专户核算，专款专用，单独列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费用清单备查，不允许与工程进度款混合使用。

5.3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当事人均应当遵守国家、省、市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发包人不得明示或者暗示承包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承包人有权拒绝发包人及监理人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突发的地质变动、事先未知的地下施工障碍等影响施工安全的紧急情况，承包人应及时报告监理人和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及时下令停工并报政府有关行政管理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5.4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

案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操作规程、治安保卫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发包人、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5.5 安全生产责任

发包人的安全责任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以下各种情况造成的损失：

5.5.1 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对土地的占用所造成的第三者财产损失；

5.5.2 由于发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5.3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发包人自身人员的人身伤害以及财产损失。

承包人的安全责任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发包人、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6. 材料与工程设备

6.1 本工程所需材料与工程设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

6.2 施工现场建立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联合验收制度。成立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联合验收组，联合验收组由发包人委托的项目总监任组长，承包人项目经理、质量员、材料员和监理见证送样人员共同参加，对每批次进场材料与工程设备进行验收。

6.3 联合验收组应严格核查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报验单、进货单、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并对进场的材料与工程设备依据有关规定划分检验批次，及时进行相关检验和检测委托工作。

6.4 材料与工程设备应提前进场，严禁“未检先用”。施工现场材料与工程设备应根据检测规范提前一个检测周期的时间采购进场，检测复试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的材料与工程设备严禁在工程上使用。

7. 工程变更

7.1 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7.2 变更估价原则：

7.2.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采用该项目的单价。

7.2.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7.2.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按下列公式计算：

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L = (1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100\%$ ；

7.2.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8. 价格调整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价格调整

8.1.1 下列材料与工程设备价格变化幅度超出约定的幅度时，合同价格可作相应调整。

序号	材料与工程设备名称和规格	价格变化幅度%	备注

8.1.2 材料与工程设备价格变化幅度的确定采用方法：

(1) 以施工当期当地造价部门发布的价格与投标报价同期当地造价部门发布的价格相比较。

(2) 以施工当期批价与投标报价相比较。

8.1.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调整方法：

8.2 人工单价调整

人工单价调整方式：执行青岛市相关规定。

9.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9.1. 本合同采用（1）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2) 总价合同

(3) 其他价格形式：

9.2 计量

工程量计量规则：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相关专业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9.3 支付

预付款及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周期等)：开工后，拨付合同价的 30%；工程进度达到 70%，拨付至合同价的 60%；工程完工后，拨付至合同价的 85%；工程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审计额的 97%，剩余的 3%为工程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缺陷拨付清余款。

10. 竣工验收

(适用于建筑工程)竣工验收依据《青岛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实施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

10.1 自检。承包人自行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并形成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文件；监理人核查形成的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文件；承包人向发包人提报单位工程申请竣工验收报告。

10.2 竣前检查。发包人报请质监机构对工程进行竣工前检查。

10.3 竣工验收。发包人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并形成文件；竣工验收后，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适用于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工程分部验收、预验收、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管理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进行。

10.1 自检。承包人在全面完成所承包的工程，经总监理工程师同意后，应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发包人核实具备预验收条件时，组织预验收。

10.2 竣前检查。工程预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报请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进行竣前检查，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实体质量和竣工文件资料重点进行监督抽查。

10.3 竣工验收。质量监督机构签发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人员组成验收组进行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竣工验收进行现场监督。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做出全面评价，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青岛市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上签署意见。

11. 缺陷责任与保修

11.1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实际竣工日起计算，12 个月。

11.2 质量保证金金额：结算价格的 3%

11.3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11.4 质量保证金的返还：质量保证金无息返还。

11.5 工程保修期

本工程按照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实行保修，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1.5.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11.5.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11.5.3 供热及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11.5.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11.5.5 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2 年；

11.5.6 其他约定：本工程其他项目保修期为 2 年。

12. 违约责任

12.1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 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合同价格%的违约金。

12.2 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未按期竣工的, 每延误一天, 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合同价格%的违约金。

12.3 因承包人原因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 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合同价格%的违约金。

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须常驻施工现场, 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 项目经理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 应事先通知监理人, 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未经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 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元违约金。

13. 低价施工风险担保:

13.1 担保额度: 招标控制价与中标人投标报价差值的%。

13.2 缴纳形式: 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

14. 竣工结算

14.1 施工过程结算

是否采用施工过程结算的约定: ☒不采用 ☐采用。

采用施工过程结算的, 根据以下条款进行具体约定:

14.1.1 本工程按照 (施工完成的工程形象进度/施工时间周期) 划分过程结算周期节点, 划分方式如下: 。

(备注: 按照施工形象进度划分时, 房屋建筑工程一般可按照基坑土石方工程、桩基工程 (含基坑围护工程)、±0.00 以下结构工程、主体结构工程 (多层建筑主体结构工程完成、高层建筑主体结构工程每 10 层)、装饰及安装工程等划分节点;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可采取分段、分单项、分部位、分专业的形式划分节点。按照施工时间周期划分时, 可结合工期以月、季、半年、年来划分。)

14.1.2 施工过程结算周期的结算范围包括本周期验收合格的工程量。除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设计图纸进行计量的部分外, 合同内规定的价款调整事项, 如经确认的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索赔、法律法规变化、政策性调整、物价变化、暂估价调整等, 在发生时一并计入本周期施工过程结算。

14.1.3 工程造价中总价措施费、规费等通过费率计取的费用, 按照如下方式结算: 。

(备注: 上述费用可按照每个结算周期完成的工程量作为基数分期计算, 也可约定在最后一个结算周期一次性结算。)

14.1.4 过程结算文件应按竣工结算文件要求进行编制。结算资料包括且不限于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经确认的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索赔等相关技术经济资料。

14.1.5 每个施工过程结算周期的工程内容完工并质量验收合格后, 发承包双方按照以下第种方式约定报送和审核施工过程结算文件的时限:

第 1 种方式：统一规定

承包人在 (21) 日（备注：不得超过 28 日）内向发包人（或受其委托的服务单位）报送完整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及相应结算资料；发包人应在 (42) 日（备注：不得超过 60 日）内完成施工过程结算文件的审核、确认。

第 2 种方式：各节点分别规定

序号	过程结算节点	承包人报送时限	发包人审核时限
1	（土石方工程）	（14日）	（28日）
2	（桩基工程）		
...			
...			

因承包人原因未在约定期限内报送施工过程结算文件的，发包人可以依据已有资料自行开展施工过程结算活动，确定当期工程量和价款。因发包人原因逾期未完成审核的，视同发包人认可承包人报送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

14.1.6 发包人确认过程结算文件后，按照以下第种方式约定过程结算价款的支付时限和比例：

第 1 种方式：统一规定

发包人应在 (14) 天内向承包人支付当期过程结算价款。支付比例为 (90%)。（备注：按当期施工过程结算价款的 80%-97%）

第 2 种方式：各节点分别规定

序号	过程结算节点	价款支付时限	价款支付比例
1	（土石方工程）	（14日）	（97%）
2	（桩基工程）		
.....			

发包人支付过程结算价款时，工程预付款按照约定的预付比例扣除，之前预付的人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等也应根据预付方式进行扣除。

发包人逾期支付过程结算价款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时间为自约定应付之日起至支付之日止计算。

14.1.7 施工过程结算中产生计量、计价争议时，按照合同约定的解决方式处理。在本周期约定的审核确认时限前 7 日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争议部分顺延到下一个结算周期，无争议部分应在约定时限内办理施工过程结算。争议处理完毕后，争议涉及价款在下一个结算周期中解决。

14.1.8 经发承包双方确认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是工程竣工结算文件的组成部分。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在发承包双方确认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基础上汇总编制竣工结算文件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对已确认部分不再重复审核。

14.2 竣工结算

14.2.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14.2.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2.3 最终结清

14.2.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14.2.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附件：建设单位和中标单位廉政责任书

附件：

建设单位和中标单位廉政责任书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纪违法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制定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依法严格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同级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三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四条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工程施工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录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控制价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后于家行政村的前于家村。

工程内容：道路、排水、照明、其它工程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二、编制范围

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三、编制依据

1. 《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现行）；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4.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5.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6.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7. 《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鲁建标字[2020]26 号）；
8. 《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SD01-31-2016）
9. 《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SD02-31-2016）；
10. 《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SDA1-31-2016）；
11. 《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SDA2-31-2016）；
12. 《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6] 40 号)；
13. 人工费按照青建管字[2020]17 号文、鲁建标字[2020]24 号文规定；
14. 现行国家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文件；
15. 《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24 年）；
16. 材价参考《青岛市材价》（2025 年第 5 期）及同期市场价格；

17.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18.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四、其他说明

1. 本工程只包含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各项目，具体详见图纸。

2. 本次清单控制价无甲供材，所有材料均由乙供。

3. 本次控制价金额为 3394085.77 元（大写：叁佰叁拾玖万肆仟零捌拾伍元柒角柒分）。

2025 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清单编制说明

一、报价人须知

1、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2、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表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4、金额（价格）均应以人民币表示。

5、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招标文件及招标清单中约定的应由投标人承担的风险内容及范围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6、本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相关技术标准、要求、招标图纸结合使用。本清单包含招标文件要求所有工作内容，清单中未明确列出的项目，投标人应综合考虑。

7、本清单依据施工图纸及招标范围进行编制。

8、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施工现场生产、生活用水用电费用，包干使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调整。

9、清单说明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说明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二、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后于家行政村的前于家村。

工程内容：道路、排水、照明、其它工程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三、编制范围

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四、编制依据

1. 《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现行）；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4.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5.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6.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7. 《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鲁建标字[2020]26号）；
8. 《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SD01-31-2016）
9. 《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SD02-31-2016）；
10. 《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SDA1-31-2016）；
11. 《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SDA2-31-2016）；
12. 《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6]40号）；
13. 人工费按照青建管字[2020]17号文、鲁建标字[2020]24号文规定；
14. 现行国家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文件；
15. 《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24年）；
16. 材价参考《青岛市材价》（2025年第5期）及同期市场价格；
17.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18.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五、其他说明

1. 本工程只包含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各项目，具体详见图纸。
2. 本次清单控制价无甲供材，所有材料均由乙供。
3. 本次控制价金额为 3394085.77 元（大写：叁佰叁拾玖万肆仟零捌拾伍元柒角柒分）。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商务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_年月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月日

3、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3、我公司承诺不是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不是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4、我公司承诺使用国三及以上非道路移动机械，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渣土车运输管控等污染控制措施。

5、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

6、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工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真实、准确，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详细信息表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险		
										最低 配备 要求
										额外 增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5、项目经理未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6、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技术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报价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1、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RMB¥元）的投标价格或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元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RMB¥：/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天（日历日）内竣工，投标内容，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质量保修期：。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日历日。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月日

2、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报价表 (适用于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备注
1	工程量清单报价		
2	最终投标报价		
其中规费前合计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印章)

年月日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附录一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 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 升项目		0.00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0.00		
2	道路工程		0.00		
3	排水工程		0.00		
4	路灯工程		0.00		
5	其它工程		0.00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沥青路面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6		
	排水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400*500排水沟		
1.2	DN400排水管		
1.3	DN500排水管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6		
	路灯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 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6		
	其它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安全网		
1.2	路沿石		
1.3	垃圾亭		
1.4	减速带		
1.5	花池挡墙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 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6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沥青路面						
1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材质:水泥混凝土路面 2.厚度:15cm	m2	2199			
2	041001004001	铣刨路面	1.材质:沥青 2.结构形式:沥青路面 3.厚度:5cm	m2	5130			
3	040202001001	路床(槽)整形	1.部位:道路	m2	2199			
4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恢复路面)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掺和料:满足设计要求 3.厚度:15cm 4.嵌缝材料:按设计	m2	2199			
5	04B001	原有水泥路面冲洗、清理		m2	19848.4			
6	040203003001	透层、粘层	1.材料品种:PC-3乳化沥青 2.喷油量:1kg/m2	m2	19848.4			
7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1.沥青品种:石灰岩 2.沥青混凝土种类: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0 3.石料粒径:满足设计要求 4.掺和料:满足设计要求 5.厚度:6CM 6.摊铺方式:机械	m2	19848.4			
8	040205006001	标线	1.材料品种:热熔型标线	m2	1291.75			
		排水工程						
		400*500排水沟						
9	041001007001	拆除砖石结构	1.结构形式:砖砌排水沟壁	m3	186.54			
10	041001001002	拆除路面	1.材质:水泥混凝土护底 2.厚度:5cm	m2	1305.78			
11	041001001003	拆除路面	1.材质:水泥混凝土路面 2.厚度:15cm	m2	598.6			
12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487.8021			
13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不装车	m3	189.9599			
14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填方部位:排水沟 2.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m3	189.9599			
15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 5km	m3	487.802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2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6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恢复路面)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掺和料:满足设计要求 3.厚度:15cm 4.嵌缝材料:按设计	m2	215.6			
17	040201022001	排水沟、截水沟	1.断面尺寸: 400*500 2.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 C20混凝土护底 3.砌体材料: M10浆砌烧结砖 4.砂浆强度等级: 详图纸设计 5.伸缩缝填塞: 详图纸设计 6.盖板材质、规格: C30钢筋混凝土预制盖板12cm	m	1554.5			
18	040305004001	砖砌体(挡土墙)	1.部位:排水沟上方挡土墙 2.材料品种、规格: M10浆砌烧结砖挡土墙 3.详图纸设计	m3	43.968			
19	040308001001	水泥砂浆抹面(挡土墙)	1.砂浆配合比:1: 2水泥砂浆抹面 2.部位:侧面、顶面 3.厚度:20	m2	339.08			
20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挡土墙)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3	1.35			
		DN400排水管						
21	041001001004	拆除路面	1.材质:水泥混凝土路面 2.厚度:15cm	m2	117.6			
22	040203007003	水泥混凝土(恢复路面)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掺和料:满足设计要求 3.厚度:15cm 4.嵌缝材料:按设计	m2	117.6			
23	040101002003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30.98			
24	040101002004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不装车	m3	25.22			
25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填方部位:排水沟 2.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m3	25.22			
26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 土 2.运距: 5km	m3	30.98			
27	040501001001	混凝土管	1.规格:DN400钢筋混凝土Ⅱ级管 2.风化砂垫层	m	98			
		DN500排水管						
28	041001001005	拆除路面	1.材质:水泥混凝土路面 2.厚度:15cm	m2	27.3			
29	040203007004	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掺和料:满足设计要	m2	27.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3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9	040203007004	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	求 3.厚度:15cm 4.嵌缝材料:按设计	m2	27.3			
30	040101002005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16.95			
31	040101002006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不装车	m3	14.48			
32	040103001003	回填方	1.填方部位:排水沟 2.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m3	14.48			
33	040103002003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16.95			
34	040501001002	混凝土管	1.规格:DN500钢筋混凝土Ⅱ级管 2.风化砂垫层	m	36			
		路灯工程						
35	040805001001	太阳能路灯	1.名称:LED太阳能路灯60w，6米 2.型号:详见图纸	套	40			
36	040303002001	路灯基础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2.太阳能路灯基础	m3	16.66			
37	040901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太阳能路灯基础钢筋 2.钢筋规格:10mm以内	t	0.3906			
38	0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开挖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34			
39	040103001004	回填方	1.填方部位:路灯基础 2.填方材料品种:土 3.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4.填方来源:原土回填	m3	17.34			
40	040103002004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16.66			
41	040806001001	接地极	1.名称:太阳能路灯接地极 2.材质:扁钢 3.规格:40*4mm扁钢 4.土质:综合考虑 5.基础接地形式:按设计	根	40			
		其它工程						
		安全网						
42	040101003002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人工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3.25			
43	040103002005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3.25			
44	040303002002	混凝土基础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素混凝土基础 3.400×400×500mm	m3	3.25			
45	04B003	钢丝安全围网	1.钢丝安全围网1.8m高，网孔:75×150mm 2.塑后直径3.8mm,含预埋件	m	12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4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45	04B003	钢丝安全围网	2.做法详图纸设计	m	122			
		路沿石						
46	040101002007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人工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186.252			
47	040103001005	回填方	1.填方部位:路沿石 2.填方材料品种:土 3.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4.填方来源:原土回填	m3	50.2649			
48	040103002006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135.99			
49	040204004001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品种、规格:120*250*1000混凝土路缘石,30厚1:3水泥砂浆结合层 2.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60厚C20混凝土垫层,素土夯实	m	3527.5			
		垃圾亭						
50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9.4858			
51	040103001006	回填方	1.填方部位:室外 2.填方材料品种:土 3.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4.填方来源:原土回填	m3	4.1412			
52	040103002007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5.35			
53	040202001002	路床(槽)整形	1.部位:地面	m2	16.2			
54	040203007005	水泥混凝土(地面)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掺和料:满足设计要求 3.厚度:12cm 4.嵌缝材料:按设计	m2	16.2			
55	040204004002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品种、规格:120*250*1000混凝土路缘石,30厚1:3水泥砂浆结合层 2.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60厚C20混凝土垫层,素土夯实	m	16.68			
56	040305001001	垫层(立柱垫层)	1.材料品种、规格:碎石 2.厚度:10cm	m3	0.6771			
57	040303001002	混凝土垫层(立柱垫层)	混凝土强度等级:100厚C20素混凝土垫层	m3	0.6771			
58	040303002003	混凝土基础(立柱基础)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1.2718			
59	040901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三级钢 2.钢筋规格:12mm以内	t	0.1295			
60	04B004	垃圾亭(长4.1*高2.831)	1.垃圾亭:镀锌钢管,黑色氟碳漆饰面,防腐防锈处理;透明亚克力板,中间夹海报结构胶固定;字体:	座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5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60	04B004	垃圾亭（长4.1*高2.831）	黑体，字高：80,居中设置，红色颜料喷绘 2.具体做法详图纸设计	座	2			
61	04B005	垃圾桶		个	8			
		减速带						
62	040205019001	减速垄	1.材料品种:减速带 2.其它详图纸设计	m	52			
		花池挡墙						
63	040101002008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装车	m3	38.308			
64	040101002009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3.开挖方式:机械 4.装车、不装车:不装车	m3	7.32			
65	040103001007	回填方	1.填方部位:室外 2.填方材料品种:土 3.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4.填方来源:原土回填	m3	7.32			
66	040103002008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土 2.运距:5km	m3	38.308			
67	040303001003	混凝土垫层	混凝土强度等级:素土夯实，100厚C25混凝土垫层	m3	20.74			
68	040305004002	砖砌体	1.部位:花池挡墙基础 2.材料品种、规格:烧结钢砖	m3	17.568			
69	040305004003	砖砌体	1.部位:花池挡墙 2.材料品种、规格:240厚烧结钢砖 3.外立面、顶面白灰扎缝	m3	21.96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排水工程	
3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4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路灯工程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6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其它工程	
7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8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行车、行人干扰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7	工程定位复测费				
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9	智慧工地建设费用				
	排水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行车、行人干扰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7	工程定位复测费				
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路灯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行车、行人干扰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7	工程定位复测费				
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其它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3	冬雨季施工				
4	行车、行人干扰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7	工程定位复测费				
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9	智慧工地建设费用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排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路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其它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合计=1+3+4+5+6+7+8+9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暂列金额明细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排水工程			
2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路灯工程			
3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其它工程			
4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排水工程				
		路灯工程				
		其它工程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排水工程				
		路灯工程				
		其它工程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合计			
	排水工程			
	合计			
	路灯工程			
	合计			
	其它工程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bc8be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排水工程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路灯工程					
3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其它工程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计日工表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排水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路灯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其它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排水工程			
4	总承包服务费			
5	材料采购保管费			
6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路灯工程			
7	总承包服务费			
8	材料采购保管费			
9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其它工程			
10	总承包服务费			
11	材料采购保管费			
12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前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道路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1.75	
1.3	环境保护费		1.33	
1.4	文明施工费		0.84	
1.5	临时设施费		1.81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排水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1.75	
1.3	环境保护费		1.33	
1.4	文明施工费		0.84	
1.5	临时设施费		1.81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路灯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1.75	
1.3	环境保护费		1.15	
1.4	文明施工费		0.67	
1.5	临时设施费		1.6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其它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1.75	
1.3	环境保护费		1.33	
1.4	文明施工费		0.84	
1.5	临时设施费		1.81	
1.6	社会保险费		1.52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平度市蓼兰镇后于家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4d47b85c-b06a-4c40-9645-91269bdcc8be